

#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文件

丰政发〔2025〕3号

##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镇政府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区属机构：

为加强对丰台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领导，根据《全国农业普查条例》和《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》（京政发〔2025〕21号）精神，区政府决定成立北京市丰台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主要职责

领导小组负责丰台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组织和实施，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问题。

## 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戴伟明 副区长

副组长：毛一啸 区统计局局长

朱 南 国家统计局丰台调查队队长

李 扬 区经济社会调查队队长

岳 森 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

高 超 区财政局财政综合服务中心主任

王以革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丰台分局二级调研员

赵颖男 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

范 爽 区园林绿化局副局长

成 员：龚 俊 区委宣传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

张 萌 区委网信办副主任

许 晨 区委区政府研究室副主任

翟洪臣 区教委副主任

韩 嘉 区公安分局人口基层大队副大队长

郭玥涵 区民政局副局长

姜琳琳 区司法局副局长

张 程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

刘 超 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

杨 宽 区城管委副主任  
关 静 区水务局副局长  
孙 权 区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  
麻永怀 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 
孙 凰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 
盛艳华 区体育局副局长  
孙景苗 区统计局副局长  
鹿 峰 国家统计局丰台调查队党组书记  
黄雅丽 区经济社会调查队副队长  
史春艳 区经管站副站长  
何洪涛 丰云台(北京)融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  
总经理

### 三、工作机构及职责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、国家统计局丰台调查队、区经济社会调查队，负责普查日常工作的组织和协调，承担全区农业普查的日常工作，主要包括：研究提出需领导小组决策的建议方案，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，加强与有关地区和部门的沟通协调，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，办公室主任由区统计局局长毛一啸、国家统计局丰台调查队队长朱南、区经济社会调查队队长李扬兼任。

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区领导

小组办公室报备。普查任务完成后，领导小组自动撤销。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

2025年12月29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2月29日印发

---